

证券代码：600156

股票简称：华升股份

编号：临2025-010

##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刚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4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

工作报告》。

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4933.60 万元，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176.60 万元。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 402,110,7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021,107.0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升股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临 2025-012）。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十、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全面推进《华升股份改革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落实落地，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建设方面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等值外汇）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在办理申请授信的具体事项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升股份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临 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 2025 年度薪酬及考核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公司经理层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年度薪酬和任期激励收

人构成，其中年度薪酬包含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

关联董事廖勇强回避表决。

十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工作调整，刘志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意提名谢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志刚先生将履行董事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梁翠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历附后），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十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升股份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5-014）。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 个人简历

谢平，男，197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历任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纪监审计部部长、纪委办公室（监察专员办公室）主任，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梁翠军，男，197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历任湖南省中南建设装饰设计部负责人、技术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湖南省包装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省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